

嘉義縣太保市公所 函

地址：612002嘉義縣太保市太保里66號
承辦人：課員 王小姐
電話：05-3711106#105
傳真：05-3713003

受文者：臺中市潭子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嘉太市民字第11400169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7000A_114001694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本市嘉地太字第5409號（土地標示：本市頂港子墘段頂港小段684、699及700地號）耕地三七五租約核准出租人繼承變更登記案，因出租人許李紅柿之繼承人盧韜仁現況及住所不明，致本所租約變更結果通知函經郵政機關招領後退回本所無法送達，爰依法辦理公示送達，請惠予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及81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送本所公示送達公告1份。。

正本：全國各公所(嘉義縣太保市公所除外)
副本：本所民政文化課



農業課 收文:114/09/30



AN1140019721 有附件